

精湛的医术,高尚的医德

——记济南市第九人民医院“灵岩学者”国泉



名院名医

济南市第九人民医院神经外科主任国泉从医二十多年来,他始终牢记医生的职责和使命,恪守职业道德,坚持诚信美德,倾情服务患者,矢志守护生命健康。在工作中坚持优质规范服务,在人际交往中,真诚待人,实心做事。国泉擅长颅脑外伤、颅内肿瘤、高血压脑出血、脑积水、脊髓疾病等神经外科疾病的诊断及手术治疗。

随时保持“战斗”的状态

1990年,国泉大学毕业分配到长清县城关医院,正式成为一名医生。1994年他到山东省立医院进修了一年。1995年来到济南市第九人民医院(长清区人民医院)工作,1999年国泉再次去山东省立医院进修神经外科。

多年来,国泉带领全科医务人员积极开展新技术、新项目,在院内率先开展了颅内肿瘤切除术,显微神经外科技术等,用精湛的医术和高尚的医德使一个个危重病人起死回生。

据了解,基层医院的神经外科,大夫相对较少,在面临颅脑外伤、高血压脑出血等危急重病人多,没有规律的工作中,国泉都随时保持“战斗”的状态,不论是深夜还是凌晨,只要有急诊手术,他都能及时出现在病人身边,诊断、手术、观察。就是这种强烈的事业心、责任感让国泉在医学道路上一直走下去。

给一位患者做过三台手术,最长七个小时

2003年6月份,有一位病人潘某,当时他22岁,因干活时从高处摔下摔伤头部,造成颅内血肿,颅骨骨折,病情危重。国泉立刻组织对其进行开颅手术。第一次手术结束后,发现病人无好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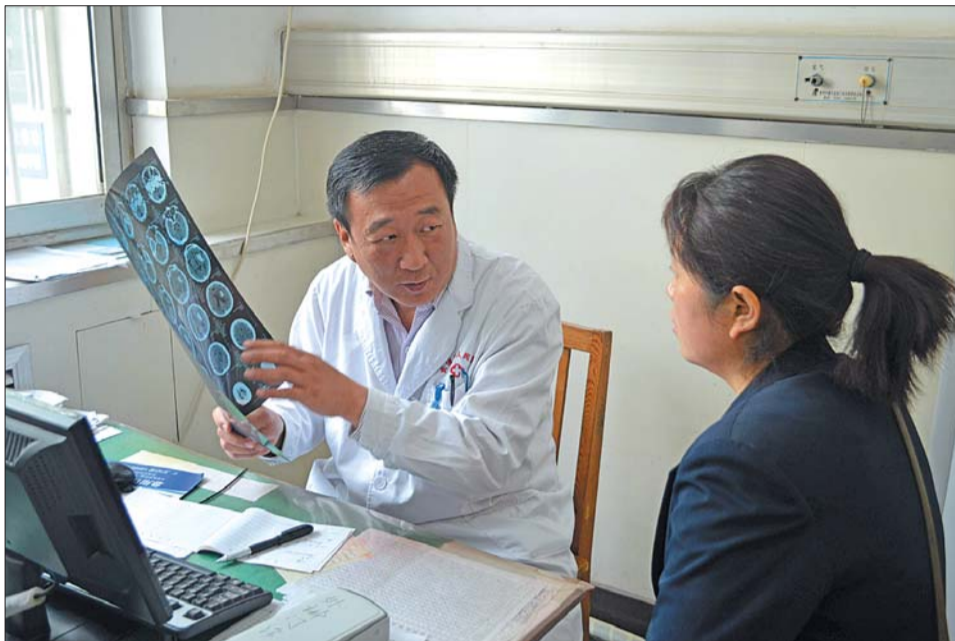
转,复查头部CT,出现多发血肿,接着进行了第二次、第三次手术,从下午7点手术开始一直到晚上凌晨2点左右结束。

患者当时还有高血压病史、脑梗塞及心脏病史,糖尿病史,常服降压药物,肠溶阿司匹林、速效救心丸等。而从CT看,患者病情进展快,随时可能出现枕骨大孔疝气而危及生命。所以手术难度特别大。而且这在长清区人民医院尚属首例。“一名复杂的脑外伤病人,连续的几次开颅手术有时也是对一名大夫诚信和毅力的考验。”国泉向记者说。

整整7个小时国泉中间连一口水都没喝,手术结束后才匆匆吃了点东西。感到欣慰的是,经过术后进一步治疗病人康复了,并且重新工作,结婚成家,病人及家属感激不尽,多次到医院致谢。

精湛医术,一次挽救两条生命

据了解,2005年6月份,有一位刘女士,25岁,妊娠近分娩期,于清晨起床前突然发病,继之昏迷,急症入院,行头CT检查示脑出血,需立即手术,但手术麻醉会造成即将出世的胎儿有生命危险。给家属讲明后,家人当时很果断地要求先抢救大人。在给病人手术前准备过程中,病人病情急剧加重,出现双侧瞳孔散



国泉为患者家属讲解患者的病情。

大、肢体强直,临床上出现这种情况,抢救成功的几率很小,有时即使抢救了病人也多成植物人。国泉主任给病人家属再次讲明病情,建议先保胎儿的生命,此刻病人母亲跪在他面前祈求救救她的女儿,他一边协调妇产科会诊急症剖腹产,一边继续颅脑手术准备,并安慰其家人说

们一定尽最大努力去抢救。

在手术室,产科当即在局麻下完成了剖腹产,成功救出胎儿。接着国泉等医护人员对病人立即进行了开颅手术,经过医护人员的努力,几天后病人逐渐好转、清醒,直至恢复能够下地活动。母子平安,这种情况很少见,都感觉是奇迹。

国泉坚持信守承诺,致力于患者解除痛苦,在神经外科岗位上以扎扎实实、兢兢业业的工作精神,以精湛的医术和高尚的医德,手术治愈了千余名脑神经外科危急重患者,受到了医院全体医护人员、广大患者及社会各界的高度赞扬。

(于梅)

世间再无“迷糊子”

□陈莹

“迷糊子”是一个人的小名儿。按辈份,我管“迷糊子”叫舅舅,而我们之间却没有任何血缘关系。

母亲的娘家在德州平原县,一个叫东坊子的村庄。母亲有嫡亲姐妹兄弟六个,而她的小姨(我的姨姥姥)却没有生育。母亲刚记事时,来到了两公里外的付庄小姨家,由“外甥女”变成了“闺女”。

姨姥爷和姨姥姥对迟来的女儿疼爱有加,如同己出,送我母亲上了“书坊”(学校),直到读完“高小”。这在文盲遍地的建国初期,已算相当高的学历。我的大姨在亲生父母身边长大,却连一天学都没上过,当了一辈子“睁眼瞎”。

母亲长大成人后,被招工到了济南,与在部队服役的我父亲相识,结婚成家。我小时候,每年都要跟着母亲走一两趟姨姥家。那时交通不便,从济南到平原,要半夜三更赶过路的火车,下了火车转坐汽车,坐完汽车还要徒步几公里乡路,颠簸折腾一大天。

母亲每次回平原,须走两个娘家。顺序是:从东坊子村亲生子女家路过,先赶到付庄养父母家住下,第二天再返回东坊子村“走亲戚”。我从小就觉得,付庄的姨爷姨姥与我们更亲近一些。懂事后明白了,“养母大于生母恩”,母亲的做法,正是为了表达对养父母的尊重和感恩。

我刚记事时,付庄我姨爷的哥哥相继去世,撒下了一个十五六岁的半大小子,正是“迷糊子”。我的姨爷和姨姥责无旁贷,从此担当起了抚养侄子的义务,我母亲也由此多了一份牵挂。

虽然说“贱名儿”好养活,但是“迷糊子”这名儿可能“过贱”了,我的“迷糊子”舅舅确实经常

犯迷糊。他讲话有些“不着调儿”,经常吹牛扒蛋;做事儿毛手毛脚,粗粗拉拉,据说性格脾气极像他早逝的母亲。他自幼远离“书坊”,是个彻头彻尾的文盲。但他却对一切新鲜事物充满了好奇,天生喜欢热闹,喜欢往人多的地方钻,喜欢四下里乱跑,是个“稳不住腔”的主儿。比如,我姨姥让他去后街挑水,他刚把水桶提出井口,听人说谁家的母猪昨晚下了一窝崽子,他一准儿会撂下水桶,跑到人家猪圈去看个究竟。这一看就是半个时辰,把挑水的本职工作忘在了脑后,让等水做饭的姨姥心急火燎地四处寻找。

按德州的风俗,大年初二要上坟祭祖;而不像济南,这天是媳妇回娘家的日子。初二清早,乡亲们个个新衣新帽,或提或抬地带上丰盛的供品,以家族为单位,人欢马叫,浩浩荡荡来到坟地,各家坟前鞭炮阵阵,硝烟弥漫,赛过“花花集”上的鞭炮市;再加上四处摆满美酒佳肴,冥币纸钱,人间烟火之盛,堪比现实版的“清明上河图”。

此刻的“迷糊子”还真不迷糊,无论今天犯了什么错,爷娘都不会像往常那样责骂自己。于是乎,他大模大样地,堂而皇之地,背起早就买好的半麻袋“响货”(烟花爆竹),撒欢儿一般奔向坟地。与别人家相比,“迷糊子”的“响货”最全,“大雷子”“二踢脚”“钻天猴”应有尽有。放完自己的“响货”,他还要东跑西颠帮着别人家燃放,直到燃放完毕,还不忘东家长西家短评点一番。上坟放“响货”,成为“迷糊子”青年时代最重要的社会活动,增加了他人生的成就感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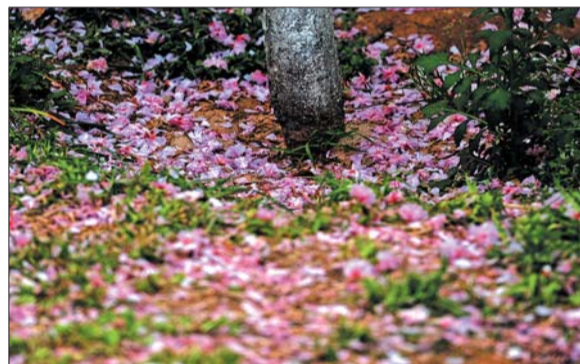
“迷糊子”顽童一般的幼稚做派,谁家愿找这样的“姑爷”呢?尽管姨爷和姨姥操碎了心,

到底也没能给“迷糊子”娶上个媳妇。他们曾几度打算托人去四川或云南给“迷糊子”买个媳妇,但都被好心人劝阻:就凭“迷糊子”这个迷糊劲儿,买来媳妇也养不住,还是留着钱养老吧。

说不上媳妇,并没有妨碍“迷糊子”的幸福指数。几乎所有的时髦,都被他赶上。文革时期,他学着城里人的样子买顶黄军帽,“一颗红星头上戴”,天天红星闪闪地在村子里招摇。自行车在农村还是稀罕物时,身高和雷锋叔叔一般高的“迷糊子”,想方设法买辆锃光瓦亮的大轮自行车,将锄镰锨耢捆在车子上,一歪一扭地骑着车子上坡下坡。手机刚时兴那会儿,尽管他没有任何业务可联系,却也早早揣起了手机,走着立着掏出来摆弄。后来电动车流行,他又花几千元买了一辆电动三轮车,整天戴着大墨镜,骑着“专车”去邻村的家具厂打工刮树皮。

就是这辆三轮车,差点儿要了他的命。有一天中午,电动三轮车载着困得迷迷糊糊的“迷糊子”,径直开进了深水沟,将他摔昏,脾脏破裂。我接到亲舅打来的电话,开车拉着焦急万分的母亲,匆匆赶到平原县医院。母亲代表亲属签了字,这才住上院动了手术。他在医院躺了一个月,吃住、陪护、医药等一干费用,除去“新农合”报销的部分医药费,又花掉我一万四千多元。

诸如此类不靠谱的事情,何止一二。有一次来我家,他趁我们出去采购,勤快地拖了一次地板,还不忘东家长西家短评点一番。害得我清洗了老半天。我妹妹开过一家小厂,出于照顾他生活的目的,请他来看锅炉,没想到他不是午觉睡过了头,将锅炉烧灭;就是外出逛街误了点,忘了添煤。另外,“迷糊子”虚荣心强,



樱花雨 本报记者 周青先 摄

本来可以花30元坐大巴回平原,可为了进村显得风光,偏要我开辆轿车送他,来回花费几百元。

“迷糊子”吃饭口味儿重,喜欢大盐大油。别人觉得咸淡适中的饭菜,他嫌不够滋味,偏要多加一勺盐,再浇两调羹花生油。不良的生活习惯,使他五十多岁时得了脑血管。我们全家竭尽全力送他去医院救治,好歹没让他瘫倒,只是落下了后遗症,走起路来“挎篮子踢筐”。即便这样,也没有挡住他东跑西颠的步伐。

他去过的地方不少,曾经独自跑到青岛看大海,跑到北京看鸟巢,跑到上海看东方明珠。别人担心他迷路回不了家,可听不见字的“迷糊子”却嘴勤会打听,总能全胳膊全腿地打道回府。别看他大字不识,可拉起天下事来无所不知,与生人打交道也不怩头,人家拉什么呱儿他都能插上一嘴。有时他张冠李戴拉跑了题,硬是脸红脖子粗地辩解,死犟着不认错。

在他不着调儿的外表下,依然包藏着最淳朴最真挚的孝心。姨爷和姨姥临终,都是我母亲亲自去“发送”的。而两位老人日常的饮食起居,则多亏了“迷糊子”舅舅照料。他就像“提篮子小卖拾煤渣,担水劈柴也靠她”的李铁梅,担负起了“里里外外一把手,穷人孩子早当家”的角色。老人拉扯他长大,他反哺了老人的晚年。这是个懂得感恩的人。就

凭这一点,我敬重他,就像敬重自己最亲近的老人。

“迷糊子”舅舅得病后,我和母亲几次去平原,通过我的亲舅和表弟,托人情找关系,好歹送他进了乡镇敬老院。他却不好好在里面养尊处优,还是四下里乱跑,而且喜欢找茬,经常揭发院领导小吃小喝的“腐败问题”,弄得大家哭笑不得。

“迷糊子”生活在社会的最底层,是个可笑也可怜的小人物,但他本质上绝不是个孬人。他尽管贪玩儿,但干起活儿来却从不惜力气。过去黄河年年人工清淤,每回出义务工都少不了“迷糊子”。别人夸他两句,他的“二性”劲儿上来,大冬天竟然光着膀子推起堆满淤泥的“土牛子”(一种光板小推车)疯跑,帮人盖房打土坯,他既奔腿又铲土,一个顶俩。

“迷糊子”最终活到了65岁,远远超过了他亲生父母的寿限。近两年,他所在的敬老院先后去世了七八个孤寡老人,都是一张褥单子卷走了事。唯独“迷糊子”临走时,穿上了我妹妹为他添置的一套700块钱的西服寿衣,占了一口1400块钱的棺材,赶了最后一回时髦,体体面面入了“祖林”。

乘鹤仙人去不回,世间再无“迷糊子”。随着“迷糊子”舅舅的离世,我母亲心里的一块石头终于落了地;她生命中最沉重的一份牵念,在晚年得以放下了。